



最新资讯

科协新闻 (抗疫专栏)

通知公告

[首页](#) > [最新资讯](#) > [通知公告](#)

深圳市科协关于举办第三届深圳科普成果展示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科普工作者：

为贯彻落实《深圳经济特区科学技术普及条例》，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科普工作，为优质科普成果建立展示平台，促进相互学习和交流，深圳市科协组织开展第三届深圳科普成果展示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赛名称

第三届深圳科普成果展示大赛。

二、参赛事项

(一) 参赛项目

参赛项目包括科普活动和科普作品两类：

1. 科普活动类是指通过线上或线下面向市民、青少年举办的科普讲座、科普展览、科普竞赛、科普剧等项目。

2. 科普作品类是指科普类影视、图书、平面艺术作品、文学作品以及各种科普展品、产品等项目。

已获往届深圳科普成果展示大赛一、二、三等奖的项目不能再报名参加本届大赛。

(二) 项目要求

参赛项目须在2022年7月31日前在深圳市内已实施完成。

(三) 参赛对象

从事科普工作的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或个人均可报名参赛。参赛者应是参赛项目的主办（或承办）方或拥有参赛项目的知识产权。

三、报名

本次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，请参赛者在2022年8月29日下午18:00前将报名表（见附件）word版和盖章（或签字）扫描件、参赛项目PPT（或视频等形式）、参赛者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等打包发送至组委会邮箱szkp0755@163.com。

四、项目评选

项目评选分为初审和决赛两个环节：

(一) 初审

市科协根据需要组织专家对参赛者提交的参赛项目进行初审，按照两类项目报名总量分别选取一定数量的优秀项目进入决赛。

(二) 决赛

决赛分为网络投票和专家评审两个环节，其中网络投票分数占10%，专家评审打分占90%。

专家评审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环节，由参赛者结合PPT、视频或实物等形式对参赛项目从组织、亮点、特色以及实效等方面进行现场介绍和展示（控制在10分钟以内），评审专家根据评审细则进行打分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大赛按科普活动类和科普作品类项目分设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奖若干，对获奖者给予表彰；另设优秀组织奖若干，对积极组织参加大赛并且成绩优异的单位进行表扬。

附件：第三届深圳科普成果展示大赛报名表

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

2022年8月8日

(联系人：吴欢，电话：82550276)

附件：[第三届深圳科普成果展示大赛报名表.docx](#)